

株洲市财政局

株财预通[2019]21 号

株洲市财政局关于下达 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资金的通知

财政局:

根据湘财预[2019]110 号 文件精神，经研究，现将 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资金下达你单位，专项用于拨付 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资金。此项资金由省财政厅直接拨付到各地在农发行开设的粮食风险基金专户，国库不再另行调度资金。请将此项资金列入 2019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功能科目 “2130199 其他农业支出”，经济科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请将资金按程序拨付使用，并确保专款专用。

附件：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总表不发县市区）



2019 年 07 月 16

附件：

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内容	补助金额
荷塘区	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	62.65
芦淞区	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	58.59
石峰区	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	37.11
天元区	2019 年中央农业适度规模经营补助	143.38
合计		301.73